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攀西槽上地区稀土矿勘查与找矿突破

项目编号：2040STC72421

采购人：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

代理机构：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目录

第一章 响应邀请	2
第二章 响应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文本	22
第四章 技术需求	27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响应邀请

项目概况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攀西槽上地区稀土矿勘查与找矿突破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年12月3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40STC72421

项目名称：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攀西槽上地区稀土矿勘查与找矿突破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预算金额：46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万元

采购需求：

包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实施地点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01	攀西槽上地区稀土矿勘查与找矿突破	不适用	采购人指定地点（攀西）	此次招标项目 2021 年项目具体目标任务如下：1) 完成槽上地区 1：2 千地质剖面 5km，伽玛能谱剖面测量 5km，土壤测量 5km；2) 完成 820m 钻探岩心的编录、取样、送样分析、综合整理与保管工作；3) 完成土壤剖面化探样品的采集，送样分析工作；4) 完成相关原始和电子资料汇交、数据库建设。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2 月。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相关规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申请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响应采购、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②法律、行政法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关于“合格供应商”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年12月25日至响应截止时间止**，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16层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为减少人员聚集，疫情期间，供应商尽量以电子邮件方式购买。**非常时期如有不便，敬请谅解。

方式：购买时请同时提供：

①为便于及时通知有关项目信息并开具发票，请提供《联系信息表》及《开票信息表》签字件，以上表格请申请人自行前往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官网“帮助中心”栏目下载，下载地址为：
<http://tendering.sinosteel.com/zgzb/bzzx/moreinfo.html>；

②采购文件款项可以汇款方式交纳。若以汇款方式交纳的，须提采购文件款项及邮资的汇款单复印件，汇款单附言处须注明本项目“项目编号/包号”。

说明：申请人以汇款方式邮件购买。须将以上①项扫描件、word格式电子版和②项一并发送至“获取采购文件指定邮箱”。由于邮件众多，为保证购买人能及时获取采购文件，请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间期限内、邮件发送后，主动与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是否收到以上资料。

“获取采购文件指定邮箱”为：anle@sstc20.com。

售价：人民币500元/包。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16层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0年12月3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16层会议室。**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

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使用信用记录结果、支持脱贫攻坚、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落实情况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3. 账户信息:

开 户 名 称: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 户 银 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新城支行

银 行 行 号: 3051 0000 1750

账 号: 9902 0002 8928 8003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6 号

联系方式: 王老师 010-6899902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中钢国际广场 16 层, 100080

联系方式: 010-6268825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安乐、刘健、张静

电 话: (购买文件、发票咨询) 010-62688254、anle@sstc20.com (邮箱); (项目咨询): 010-62686386、liujian5@sstc20.com (邮箱)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2 月 25 日

第二章 响应须知

响应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资料，是对响应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2.2	采购范围: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示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11.1	响应保证金金额: 9000 元人民币; 响应保证金交款单据(电汇形式的响应保证金提交汇款凭证复印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与《响应一览表》及《供应商退款、开票信息》(格式见第五章)共同包装在一个信封内提交,并在该信封上标明“响应一览表和响应保证金”字样。
11.3	响应保证金形式: 电汇(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 响应保证金收受人: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人名称: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新城支行 银行行号: 3051 0000 1750 人民币账号: 9902 0002 8928 8003
12.1	响应有效期: 120 日历天(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13.1	响应文件的份数: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分册》: 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商务技术文件分册》: 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响应文件电子文档》: 1 份(U 盘)包含纸质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可编辑格式)。
21	包含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条款号: <u>1.3、8.2、10.4、10.6、10.7、11.4、11.5、12.1、19.3、22.2、23.2、26.2、28.4、30.2 及其他标记★号的条款(如有)。</u>
29.4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其响应无效。
30.1	是否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总价款的 <u> / </u> 履约保证金提交: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单独提交至采购人,提交时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u> / </u> 日内,提交形式为支票、电汇或者银行保函等采购人可接受的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

条款号	内容
31.1	<p>采购代理服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由采购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如下第_1_种标准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p> <p>1、以成交金额为基础，以“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收费。 2、固定收费：人民币____元。 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供应商报价包含代理费用。</p>
★	<p>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如有）详见响应邀请。如供应商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金额的，将作无效响应处理。</p>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合格供应商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详见《响应邀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称“采购人”、“用户方”、“甲方”、“买方”等，如无特指，亦是指采购人，以及享有采购人权利、承担采购人义务的相关单位及其代表。

1.2 供应商：系指响应本次采购、参加本次响应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称“供应商”、“乙方”、“卖方”、“供方”等，如无特指，亦是指供应商。

1.3 满足以下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供应商”：

1.3.1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具体要求为：

1.3.1.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3.1.2 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实际查询时间；

1.3.1.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3.1.4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其响应无效。

1.3.2 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不得向采购单位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供应商资格将被取消。

1.3.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3.4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响应。

1.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有下列情

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供应商的民事责任：

1.4.1 提供虚假的资料；

1.4.2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2 资金来源及采购范围

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响应邀请》。

2.2 本项目的采购范围见《响应须知资料表》的规定。

3 响应费用与现场考察踏勘、标前答疑会、视频演示、提供样品、测试等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费用，不论响应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3.2 供应商应按《响应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现场考察踏勘、标前答疑会、进行视频演示、提供样品、测试等。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4 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货物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响应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均有说明。采购文件内容如下：

第一章 响应邀请

第二章 响应须知

第三章 合同文本

第四章 技术需求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4.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中如列有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牌号、分类号或参考品牌型号，仅用于采购人对产品技术指标和品质要求的说明和参考，不是供应商必须选择的，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响应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但供应商所报产品技术指标和品质要求应当满足或不低于参考品牌型

号。

4.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提出的各项功能要求和技术指标是对本项目的最基本要求，并未对一切细节做出全部详细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性文件，供应商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标准均应不低于响应时已颁布的国家和行业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的有关条文，使用最新的专利和保密专利需特别说明。

5 潜在供应商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5.1 潜在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请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载明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6.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对所有潜在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潜在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的书面通知后，应在 1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其已完全知道并接受此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书面通知送达的通讯方式以获取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供的登记信息为准，因提供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范围、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响应语言

7.1 供应商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包（如有）进行响应。

7.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3 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 响应文件构成。

8.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8.1.1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见附件
★1-2	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	复印件
★1-3	税务登记证（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信息的营业执照）；并提供供应商于本项目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月份开具的供应商税务缴纳有效票据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复印件
★1-4	社会保险登记证（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信息的营业执照）；并提供供应商于本项目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月份开具的供应商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有效票据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复印件
★1-5	供应商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供应商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财务审计报告应当体现供应商单位名称、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审计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体现以上内容的不予接受。 2、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复印件。 3、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附件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见附件
★1-7	供应商声明函	格式见附件
1-8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资格要求”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如有

8.1.2 商务技术文件：

附件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1	响应书	格式见附件
★2-2	响应一览表	格式见附件
★2-3	响应分项报价表	格式见附件
★2-4	商务条款偏离表	格式见附件
★2-5	技术需求偏离表	格式见附件
2-6	业绩一览表	格式见附件
2-7	项目技术及服务方案	根据本项目技术需求编制，包含内容见本须知第9条要求及本项目《评标标准》
2-8	拟派往本项目实施团队情况	格式见附件
2-9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见附件
2-10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如有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p>仅当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时必须提供，否则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p> <p>1、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符合相关规定的（见附件）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p> <p>格式见附件</p>

附件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12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格式见附件
2-13	供应商退款、开票信息	与《响应一览表》和响应保证金交款单据一并单独包装提交，响应文件中可不重复提供本表。若未能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信息不准确而导致无法及时退还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逾期退还的相关责任。 格式见附件

8.2 除上述 8.2 条外，响应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9 条的所有文件。

8.3 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了格式的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注明“参考格式”的除外）。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响应文件内容，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8.4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上述 8.2.1 条中的附件号为“1-2”至附件号为“1-8”号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其余文件联合体中应至少一方出具。

9 证明货物及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9.1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或地区。

9.2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9.3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9.3.1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及要求，提供相应的技术方案、实施方案、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培训计划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响应的其他技术文件等。

9.3.2 对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产品和服务已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9.3.3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响应报价

-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10.2 供应商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上标明响应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0.3 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 10.3.1 按照采购文件第四章技术需求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 10.3.2 项目涉及的服务人员等人工费；
 - 10.3.3 项目所需的其它所有费用（如有）；
 - 10.3.4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报价中。
- 10.4 响应总价须包含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响应总价进行调整。供应商须按照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要求，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否则其响应无效。
- 10.5 为了方便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供应商可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上将响应报价分成几部分，但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 10.6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响应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响应，其响应无效。
- 10.7 每种产品/服务只能有一个响应报价，否则其响应无效。

11 响应保证金

- 11.1 供应商应按《响应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提供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的一部分。
- 11.2 响应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下列任何情况发生，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
 - （2）成交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相互串通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

(4)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 11.3 响应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响应须知资料表》中建议的形式及招标投标法律法规接受的其他非现金形式。
- 11.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 11.1 和第 11.3 条的规定随附响应保证金的，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响应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响应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1.5 如发现由于供应商原因导致响应保证金无法入账，将被视为无效响应保证金，其响应无效。
- 11.6 响应保证金有效期同响应有效期。
- 11.7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响应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或者转为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详见履约保证金有关条款的规定；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
- 11.8 若因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有关资料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或发票开票延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

12 响应有效期

- 12.1 响应应在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其响应无效。
- 1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且本须知中有关响应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限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响应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及装订

- 13.1 供应商应准备《响应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的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的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3.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3.3 联合体响应的，对于要求盖章之处，除提供的格式中规定或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要求联合体各方盖章的以外，其余均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即可。
- 13.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后才有效。
- 13.5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响应文件必须牢固装订成册（凡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目录清楚、页码准确。
- ★13.6 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如使用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作为直接参与响应时相关响应文件的签章、及业务合作伙伴参与响应时授权函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供应商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包装、标记和密封

14.1 响应时，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分以下几部分进行包装、标记及提交：

- (1) 响应文件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包装在标记为“**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的包装袋/箱中进行提交,并尽量减少包装袋/箱的使用数量；
- (2) 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将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单独包装在标记为“**响应文件电子文档**”的包装袋中；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其他电子介质文档（如视频演示电子文档等），则该文档与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并封装在同一包装袋中）；
- (3) 响应一览表及响应保证金：除响应文件中的《响应一览表》以外，供应商还应另行准备一份相同的《响应一览表》，并与响应保证金交款单据及《供应商退款、开票信息》一并包装单独提交，在信封上标明“**响应**”

一览表及响应保证金”字样。

14.2 所有包装袋/箱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响应邀请中指定的地址；
- (2) 注明响应邀请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响应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在包装袋/箱的封装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密封章。

14.3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包装及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4.4 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15 响应截止期

15.1 供应商应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送达地点应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地址。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延长响应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5.3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6.1 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16.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3 响应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响应文件不予退回。

16.4 响应截止后，响应有效期到期时止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响应保证金。

五 响应

17 响应

1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响应。邀请所有供应商代表参加，参加响应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7.2 响应截止时，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18 组建单一来源采购小组

18.1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根据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

19 响应文件的初审

19.1 响应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9.1.1 资格性检查

指依据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9.1.2 符合性检查

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9.2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19.3 实质上没有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无效：

- (1) 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 (2) 响应文件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不具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 (6) 响应文件不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号条款要求的，或响应文件技术指标超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 (7) 供应商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服务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的；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响应被否决的情形，其响应无效。

20 包含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条款号：详见《响应须知资料表》。

21 评审方法

21.1 响应文件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评价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2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2.1 评审过程中，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3 评审过程及保密原则

23.1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3.2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的任何活动，其响应无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确定成交

24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4.1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确定响应文件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保

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评价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5 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 采购人将按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5.2 采购人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前，有权根据供应商递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和采购人认为其它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真实性审查。

26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26.1 项目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行为、影响成交结果的，成交结果无效，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2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终止：

- (1) 不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3 当出现前款情形时，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成交，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2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3 供应商认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依法提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28 签订合同

28.1 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书面合同。成

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成交结果无效，并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8.4 合同不能转包，主体、关键性工作不能分包。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详见《响应须知资料表》。不允许分包的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

29 履约保证金

29.1 成交供应商须按《响应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和形式，按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0 腐败、欺诈行为和不公平竞争行为

30.1 定义

30.1.1 “腐败行为”是指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行为；

30.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利益的行为，包括供应商之间恶意串通响应（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30.1.3 “不公平竞争行为”是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自身报价合理性的竞争行为。

30.2 如果认定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欺诈或不公平竞争行为，其响应无效。

3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1.1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金额以“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

进计费方式计算，具体收费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第三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技术服务（研究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_

委托方（甲方）： _____

受托方（乙方）： _

签订时间： _年_月_日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__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研究工作内容

1. 技术服务的目标： _
2. 技术服务的内容及方式： _

第二条 本合同服务地点及工作时间

1. 技术服务地点： _____
2. 技术服务期限： _____

第三条 本合同研究经费及支付方式

1. 按照地调标准、国家行业标准结合市场价预算，甲乙双方商定本项目总经费为 万元（肆拾陆万元整）。

2. 资金支付方式为研究项目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额费用的80%，乙方向甲方开具正式发票或银行回单（加盖财务专用章）。

3. 其余费用在项目全部结束提交报告通过审核之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正式发票或银行回单（加盖财务专用章）。

4. 工作期间发生的报告打印及评审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

第四条 本合同预期的主要成果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国家 and 自然资源部、中国地质调查局及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关于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 违约责任及其它

1. 乙方在矿区工作期间，严格遵照矿山企业的安全生产和工作要求，遵守各项法规及规定，服从甲方项目组的统一指挥及安排。

2. 乙方不能按时完成工作并向甲方提交该项目的研究报告和应该完成的研究任务，赔偿甲方协议总价 10% 的违约金。

3. 若本协议发生重大变故，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可由甲方所在驻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本协议一式捌份，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持肆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项目合同签字（盖章）表

委托人 (委托方)	单位名称		技术合同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经办人		
	单位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 (外协单位)	单位名称		技术合同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经办人		
	单位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第四章 技术需求

一、项目概况

委托业务名称：攀西槽上地区稀土矿勘查与找矿突破

工作周期：2020年12月~2021年12月。

项目承担单位：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

攀西槽上地区稀土矿勘查与找矿突破是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科研项目介于资金立项的项目，项目编号 KJ2003，起止年限 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

二、工作区基本条件

1.工作区范围

攀西槽上工作区大地构造位置位于康滇轴部基底断隆带中段，西与雅砻江—宝鼎裂谷盆地相邻，东侧为南河—磨盘山深大断裂带的次级断裂——大陆乡断裂。位于攀西稀土成矿带南侧，工作区与四川省第二大轻稀土矿山——大陆槽稀土矿山毗邻。工作区地区系数 1.8。

2.工作区自然地理、经济及交通条件

攀西槽上工作区隶属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介于东经 $101^{\circ} 54'$ — $102^{\circ} 29'$ ，北纬 $27^{\circ} 05'$ — $27^{\circ} 36'$ 之间，地处安宁河谷地带，横断山区康藏高原东缘，地形复杂多样，以中山地貌为主。安宁河北入南出贯穿全境，沿途有茨达河、老碾河等注入。工作区属四川盆地西南部山区，位于西部雅砻江中山深切峡谷区，三面环山，西侧开口，大陆槽沟水体自东向西穿过工作区，汇入雅砻江。南与会理、米易县毗连，西至雅砻江和盐源县相望，北接西昌市，东以螺髻山山脊与普格县分界，东南隅与宁南县接壤。工作区位于德昌县城 225° 方向，平距 33km 处，108 国道干线公路和雅攀高速贯穿德昌县境内，由德昌县至西昌市 70 公里，至成都 635 公里，至攀枝花 270 公里，交通方便，路况较好。

3.工作区地质背景

工作区介于新村向斜与顺河向斜的南北转折端之间。区内南北向及北北东向线状褶皱及深大断裂发育，岩浆活动频繁，区域地层出露残缺不全，构造复杂。区内混合岩化石英闪长岩体大面积出露，其中多期次侵入的碱性正长岩株（脉）占有重要地位，它与区内铅锌、稀土等矿产成因关系密切。岩体内发育的北北东向断裂构造控制了稀土成矿带的分布。矿区出露地层仅为第四系，其分布广泛。在 2 平方公里范围内，三分之二区域被坡积层、残坡积层、洪积层掩盖，多沿水系沟谷和山麓地带分布，厚约 2-5m。矿区

位于康滇南北向构造带中部西侧，介于新村向斜与顺河向斜的南北转折端之间。大陆槽断裂从磨房沟延续至大陆槽沟内。矿区受其影响强烈，致使岩石裂隙发育，粒化、压碎、碎裂化现象普遍，在这些构造裂隙中被后期多种岩脉及稀土矿脉所充填，具良好找矿前景。

三、主要研究内容与研究目标

此次招标项目具体目标任务如下：1) 完成槽上地区 1:2 千地质剖面 5km，伽玛能谱剖面测量 5km，土壤测量 5km；2) 完成 820m 钻探岩心的编录、取样、送样分析、综合整理与保管工作；3) 完成土壤剖面化探样品的采集，送样分析工作；4) 完成相关原始和电子资料汇交、数据库建设。

四、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及技术要求

1.研究方法

工作方法选择的工作方法主要为 1:2 千地质剖面测量，伽玛能谱剖面测量，土壤测量、各类样品采集与测试等工作，主要目的是大致查明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和矿产资源特征、揭示区域成矿规律、评价区域资源潜力。优选找矿靶区开展重点评价，并进行适当的山地工程验证，圈定找矿靶区，评价资源潜力，提出下一步工作部署建议。

2.技术规范要求

本次地质调查工作标准及技术要求主要依据如下：

《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程》DZ/T0078-2015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技术要求》DZ/T 0079-2015

《岩石地球化学测量技术规程》DZ/T 0248-2014

《岩矿鉴定技术规范》DZ/T 0275-2015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指标及其计算方法》DZ/T0272-2015

《地质资料汇交规范》DZ/T0273-2015

《地质资料管理条例》

《地质资料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办法》

《中国地层指南及中国地层指南说明书》（2014 年版）

地质调查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其余需要遵守的规范如下：

(1) 由采购人（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中标单位按合同规定工期内进行进场、施工、撤场等工作。

(2) 进场前由中标单位编写方案设计，进场后要严格按照方案设计的要求，精心组织实施与管理，并服从招标单位及监理单位的监督和指导。

(3) 施工中按招标单位要求及时上报月报。

(4) 竣工后由中标单位编写总结报告，由招标单位组织验收评审及资料移交。

3. 质量要求

为了保障项目工作质量，提交高质量的地质调查成果，本次项目工作将严格遵照部颁有关和中国地质调查局质量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各项工作质量必须符合《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中地调发〔2011〕18号）中的有关规定、行业技术规范及国家技术标准等。同时满足实施工作方案、设计书和合同有关规定的要求。

（三）技术路线和工作部署

全面收集工作区已有的地、物、化、遥、矿产及科研等方面成果资料，加以综合分析与研究，以此为基础编写实施方案，通过配合机械岩心钻探，估算重点工作区稀土资源量，为大型资源基地建设提供资源保障。

五、主要实物工作量

2020年度主要实物工作量：1) 完成槽上地区 1:2 千地质剖面 5km，伽玛能谱剖面测量 5km，土壤测量 5km；2) 完成 820m 钻探岩心的编录、取样、送样分析、综合整理与保管工作；3) 完成土壤剖面化探样品的采集，送样分析工作；4) 完成相关原始和电子资料汇交、数据库建设。

六、预期成果

通过 2020 年度的工作，应取得以下预期成果：

1. 提交各类野外手段的原始资料，成果图件；
2. 完成 820m 岩心入库、科学保存于管理；
3. 提交最终成果报告并完成资料汇交与归档。
4. 完成任务及提交成果或服务的时间：2021 年 12 月底。

七、其它综合能力要求

（一）质量管理要求

《1:50000 矿产地质调查工作指南（试行）》2016年3月
《区域地质调查技术要求（1:50000）》DD2019-01
《区域地球化学普查规范（1:50000）》DZ/T 0011-2015
《固体矿产地质调查技术要求（1:50000）》DD2019-02
《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程》DZ/T0078-2015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技术要求》DZ/T 0079-2015
《物化探工程测量规范》DZ/T 0153-2014
《岩石地球化学测量技术规程》DZ/T 0248-2014
《地质资料汇交规范》DZ/T0273-2015
《地质资料管理条例》
《地质资料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办法》

本次工作标准及技术要求是该项工作质量监督及成果验收的依据。

（二）人员素质要求

1.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主持过相关矿种同类项目或具有同类项目工作经历，具备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2.人员配置

人员结构是否合理，技术骨干力量配备能够满足工作要求，专业结构合理。

（三）单位业绩要求

近五年具有相关矿种矿产地质调查工作业绩（需提供相关合同或项目验收或成果报告或任务书或结题报告的复印件作为证明），在工作区具有相关工作经历和资料积累（需提供相关合同或项目验收或成果报告或任务书或结题报告的复印件作为证明）。

（四）设备要求

按本项目所需，投标单位自行配置。

（五）施工质量保证及验收要求

1、验收依据

《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T_0227-2010
《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程》DZ/T0078-2015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技术要求》DZ/T 0079-2015

《地质资料汇交规范》DZ/T0273-2015

《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办法》

《地质调查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中地调发〔2011〕18号）

2、验收质量要求

（1）原始资料

提交数字区域地质调查系统原始数据资料，包括野外各类数据采集资料；实际材料图；过渡性（有保留价值的）图件；各类样品采集登记表、送样单、测试分析鉴定结果；项目立项材料；设计报告；最终成果报告底稿；各级下达的文件、审查验收意见。各类资料以数字化资料汇交，对一些资料可配备纸介质资料。

（2）成果资料

严格按照相关质量、技术标准，提交年度成果报告及相关图件。

以 MAPGIS 图层格式提交数据光盘及地质图与图层描述数据、报告及图件说明书等文字数据一套。成果资料同时提交数字化和纸介质资料。

（3）成果验收达到良好及以上级别。

3、验收步骤

（1）充分收集和整理研究前人工作成果，根据以往野外踏勘情况，编制项目设计书并完成设计评审；

（2）按照评审通过后的设计书，开展调查工作，完成目标任务规定的实物工作。

（3）开展综合检查和异常评价的其他必要工作。

（4）9月30日前完成野外工作，10月份参加野外验收，根据野外验收意见进行野外补课，编写年度野外工作总结报告。

（5）开展室内资料综合整理，编写成果报告及相关图件，完成原始资料归档、汇交。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 资格证明文件分册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采购（含响应和转为其他方式），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_____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1-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如完成本项目相关的办公、生产设备等)
专业技术能力	(如履行合同必需的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人数, 专利或专有技术, 研发或实施能力等)

注: 本表必须填写, 表中内容不得为空。如本表中的内容在响应文件其他地方已有体现, 可填写对应内容的章节号或页码。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附件 1-7 供应商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响应中，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明确填写；如无，须填写“无”）：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3、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在本项目的成交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响应责任。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注：供应商如存在上述要求不一致的情况，请如实列出。一旦发现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按提供虚假材料处理。）

附件 2 商务技术文件分册

附件 2-1 响应书

响 应 书（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响应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 份及电子文件份：

1. 响应一览表
2. 响应分项报价表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4. 技术需求偏离表
5.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以形式出具的响应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元。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响应总价：见《响应一览表》。
- （2）供应商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第 号（项目编号、补充通知）（如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120个日历日。
- （5）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保证遵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6）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 （7）若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保证按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8) 供应商同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处理供应商提交的样品（如有）。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全称）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附件 2-2 响应一览表

响应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响应总价（人民币元）		实施周期	实施地点	项目保证金	其他声明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1. 以上报价须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达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的所有费用及按照国家现行税法和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费。

2. 此表须由供应商提供二份相同的原件，一份与项目保证金交款单据及《供应商退款、开票信息》共同包装在一个信封内单独提交用于开标现场唱标，另一份在装订成册的响应文件中提供。

3. 此表中，每包的响应总价应和附件 2-3 中的总价相一致。

4.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3 响应分项报价表

响应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总 价 合 计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应另页描述。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 2-4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前附表中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请在下表中予以逐一系列明：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 (页码)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据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	说明

注：1、本偏离表是评审委员会评审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供应商应当予以填写，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以“正偏离”或“负偏离”。对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条款，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同意。

2、供应商对于偏离情况请如实列出，否则根据情况承担相应后果。

3、签订合同时，对于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条款，除在本表中已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完全响应和满足采购文件中的要求。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 2-5 技术需求偏离表

技术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需求条目编号及所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应答内容	★号和#号指标（如有）技术证明文件对应页码	偏离说明（无偏离，正/负偏离及偏离情况）

注：本偏离表是评委评审响应方案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供应商必须针对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要求是否满足填写偏离表，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以“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应做到响应货物和服务的技术应答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序号、技术需求书要求一一对应。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6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元)	项目 单位	项目单位 联系人/电话	项目内容 描述
1						
2						
...						

注：1、供应商须随本表附有效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须内容清晰。供应商须将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按本表形式进行编号并按编号顺序装订提交。2、本表中信息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其响应无效。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 2-7 项目技术及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技术需求编制项目技术及服务方案，包含内容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第 9 条要求及本项目技术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

- 一、项目概况
- 二、主要研究内容、研究目标
- 三、研究方法及技术路线
- 四、主要实物工作量
- 五、预期成果及考核指标
- 六、其它（附图、附表、附件）

附件 2-8 拟派往本项目实施团队情况

附件 2-8-1 本项目实施团队主要人员名单

拟担任 职务、分工	姓名	职称	学历	专业	从业资格	相关工作年限

供应商承诺：项目周期内实施人员保持稳定，项目核心人员不发生变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盖章）： _____

附件 2-8-2 本项目实施团队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学校				专业	
学历		职称		职务	
现所在机构 或部门				相关工作年限	
拟在本项目担任中职务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相关项目名称/ 成果情况	担任何职 (负责人/参加者)		是否已 完成	备注

注：“主要人员”是指实际参加本项目规定的管理、技术和服务工作的负责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等），应附上有关从业资质证书。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 2-9 售后服务承诺

售 后 服 务 表

售后服务 机构名称		值班电话	
详细地点		负责人	
售后服务机构 其他情况简介	(可另附页说明, 格式自拟)		
可提供的 优惠条件	(可另附页说明, 格式自拟)		
质保期承诺	(可另附页说明, 格式自拟)		
其他售后服务	(可另附页说明, 格式自拟)		

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供应商 (盖章): _____

附件 2-10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要求提供/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附件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2-11（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包括本项目的联合体一方，如有）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2-1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2-1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格式

致：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参加了贵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响应。我方承诺，我方一旦在本项目成交，将保证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方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贵方一次性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如我方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服务费，贵司有权取消我司成交资格并不退还我方的响应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司承担，我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和地址、邮编：

电话： 传真：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日期：

承诺方盖章：

附件 2-13 供应商退款、开票信息格式

致: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参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请在招响应活动结束后，将响应保证金退至我公司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行全称：

账号：

行号：

（以下两项信息勾选一项并按要求填写。注：供应商公章请勿加盖在银行账号上。）

我单位为小规模纳税人，如获成交，请在我单位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后，按以下信息开具发票（适用于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的项目）：

付款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我单位为一般纳税人，如获成交，请在我单位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后，按以下信息开具发票（适用于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的项目）：

付款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全称：

账号：

我单位“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复印件或加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戳记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税务部门网站的资格查询结果截图附后。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单位相关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我单位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单位信息变更而未及时告知招标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开票延误等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供应商名称：财务专用章/公章

日期：